

天主教 San Pablo 華人團體



Mary's House of Mercy

1850 Church Lane, San Pablo, CA 94806

www.cccsjb.org



2018 年 6 月份堂區通訊

第 119 期

❖ 神長：陳 峰 神父

❖ 中文彌撒：

每月第二、第四主日上午 10:00 a.m.
舉行。（彌撒後安排有團體聚餐活動）

❖ 登記祈禱意向、安排為病患教友送聖體，請與胡清茵姐妹聯繫。

❖ 和好聖事：

每月第二、四主日上午 12:00 p.m.。

❖ 聖經研習：

每月第二週六下午
4:00 p.m.，於 Berkeley Holy Spirit
Parish-Newman Hall (2700 Dwight
Way, Berkeley, CA 94704, 5:00 p.m.
參加彌撒)。

❖ 奉獻支票抬頭請寫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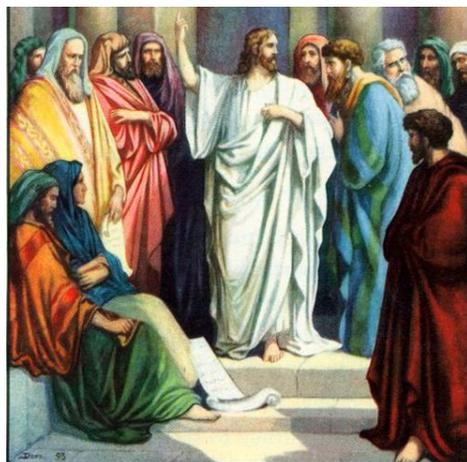
Oakland Chinese Pastoral Center

❖ 聯絡人：

Anna Hu 胡清茵姊妹

(510) 517-2017, annahu7@gmail.com

常年期第十主日（乙年）



教會重要節日或慶典：

- 5/20/18 聖若翰洗者誕辰

耶穌的真親屬【福音：谷三 20-35】

那時候，20 耶穌到了家，群眾又聚集了來，以致他們連飯都不能吃。21 他的人聽說了，便出來要抓住他，因為他們說：「他瘋了！」



22 從耶路撒冷下來的經師們說：「他附有貝耳則步。」又說：

「他賴魔王驅魔。」23 耶穌遂把他們叫來，用比喻向他們說：「撒殫怎能驅逐撒殫呢？24 一國若自相紛爭，那國就不能存立；25 一家若自相紛爭，那家也將不能存立。26 撒殫若起來自相攻擊紛爭，也就不能存立，必要滅亡。27 決沒有人能進入壯士的家，搶劫他的家具的，除非先把那壯士捆起來，然後搶劫他的家。28 我實在告訴你們：世人的一切罪惡，連所說的任何褻瀆的話，都可得赦免；29 但誰若褻瀆了聖神，永遠不得赦免，而是永久罪惡的犯人。」30 耶穌說這話，是因為他們說「他附有邪魔。」31 耶穌的母親和他的兄弟們來了，站在外邊，派人到他跟前叫他去。32 那時，群眾正圍著他坐著，有人給他說：「看，你的母親和你的兄弟在外邊找你。」33 耶穌回答他們說：「誰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？」34 遂環視他周圍坐著的人說：「看，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！35 因為誰奉行天主的旨意，他就是我的兄弟、姊妹和母親。」

【經文分析】

這個主日的福音選自谷三 20-35。整段敘述一開始的兩節經文是一個過渡，引出下面兩段經文。其中第一段（22-30）是耶路撒冷的經師們惡意誣陷耶穌的故事，內容也使人明白如何分別真神。第二段（31-35）則是將分辨真神的區別應用在耶穌的親屬身上，說明誰才是「耶穌的真親屬」。

家人誤解耶穌（20-21）

故事發生在一個屋子內，而「屋子」顯示出一種家庭的庇護。福音敘述人群在屋內聚集在耶穌身旁，由於耶穌的臨在與光芒而顯得過於窄小擁擠。經由耶穌的話語和行動，一個新的「屋子」產生了，特徵是透過祂被派遣到人群中，並為他們提供屋子。整個故事的戲劇性正是從「屋子」到「屋子」的發展，這兩個屋子由於耶穌和祂的親屬的出現而形成的鮮明對比。耶穌的親屬不認識祂的先知性神恩，而誤認為祂「發瘋了」，並因此而企圖將祂從「迷途」中拉回，必要時使用「暴力」也在所不惜。

經師的惡意指控（22）

福音提到經師們是由耶路撒冷下來，已經預警了耶穌將面臨危險。他們對耶穌的批判明顯地是基於聽到有關耶穌驅魔的事件（谷一 21-28；32-34；三 7-12；此外，

值得注意的是：路十一 14-23 與瑪十二 22-32 的平行文中，都先簡短敘述了一個耶穌治癒附魔者的故事），導致他們惡意指控耶穌與魔鬼結盟。這個指控分成兩個部分：先說耶穌「附有貝耳則步」，再強調祂「賴魔王驅魔」。第一個指控，在形式上和之前耶穌家人說「他瘋了」相同（21）；第二個則是惡意解釋耶穌驅魔的能力來源。



耶穌的反問（23）

23-29 節是耶穌的回答，在耶穌的回答中，兩個誤陷被綜合在一起，並以分裂的主題加以對應。耶穌一開口就先針對他們的指控反問他們一個問題：「撒殫怎能驅逐撒殫呢？」（23）接著便是繼續反駁這個主題的言論，在這個言論中，撒殫成為反對自己者。但是撒殫其實是反對天主者，反對祂的王權與國度。

兩個比喻（24-26）

耶穌以三個比喻反駁經師們的指控，先是兩個消極性的圖像說明，他們的指控根本不能成立。耶穌採用的圖像淺顯易懂：自我分裂的王國或家庭，都必將毀滅自己（24-25）；將這些圖像應用在撒殫身上的結果也是必然的：如果同樣的情況發生在撒殫身上，邪惡的撒殫也必自我毀滅（26）。

搶劫壯士的比喻（27）

在消極的圖像之後，耶穌的第三個比喻則是積極地詮釋說明祂的驅魔行動。這個比喻圖像非常生動：破門而入的強盜必須強於主人才能成功，企圖到強壯之人的家搶劫，必須是更強者才行。比喻的意涵更是淺顯易懂：不論邪惡者的力量是多麼的強大，耶穌的能力都遠超過牠。

不得赦免的罪（28-29）

28-29 節是一個兩段式的語錄，談論不能獲得寬恕的罪，並且以「阿們」（我實在告訴你們）的強調語氣開始。罪惡得到寬恕原是普遍原則，但耶穌在此說出這個原則的唯一例外情形：「誰若褻瀆了聖神，永遠不得赦免，而是永久罪惡的犯人。」

這個句子就其本身而言意義並不清楚，必須放在它出現的脈絡中來了解。在本段經文的脈絡中，尤其是這段故事的開始（22）和結尾（30）各出現一次，強調經師們反對耶穌，面對天主聖神的大能行動故意遮蔽自己的眼睛，並將耶穌的行動了解成褻瀆天主聖神。

執意不接受救恩不得赦免（30）

因此，福音作者最後（30）補充說明為什麼耶穌說出這樣的話：由於經師們自己固執地拒絕接受天主，當然天主不強迫他們接受赦免。這正是聖奧斯定所說的：「固執的封閉自己的心直到死亡」。



耶穌的真親屬（31-35）

從 21 節起經文所談論的主題就是耶穌的親屬，他們企圖將祂強拉回家。目前這段經文雖然並沒有直接提及 21 節的經文，但卻明顯地是與之呼應的內容。此處更直接地指出那些親屬就是耶穌的「母親和兄弟」，他們站在房子的門前，並請人把祂叫出去。

福音再次敘述描述，耶穌在房內，被許多向祂蜂擁而來的人環繞著。這種敘述產生一個動人的畫面：房內的人和房外的人，以及某種介於二者之間的媒介。這個情況引出耶穌關鍵的談話：「誰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？」（33）這個問話非常清楚地是指向關鍵問題：誰才是「耶穌的真親屬」？耶穌自己以兩種方式呈現這問題的答案：首先在 34 節具體地指出，那些環繞在耶穌身旁、聆聽祂的人群；其次在 35 節則是一般原則性的說明：那些「奉行天主的旨意的人。」當然在經文中，這兩種群體其實是同一的。

同時，馬爾谷透過這樣的敘述，強調一個重要的事實，天主的旨意必須從聆聽耶穌才能得知。因此，真正耶穌的親屬是產生於跟隨耶穌的團體，是聆聽耶穌並進而在生活中實行耶穌教導的人。

【綜合反省】

這個主日的福音包含兩個重點，首先是得到救恩的關鍵不在於出身或地位，人間的親屬關係並沒有絕對的重要性，真正重要的是「聽」、「從」耶穌的教導。

其次，天主的救恩開放給一切人，所有願意認罪悔改的人，必得天父的寬恕；唯有固執傲慢拒絕救恩的人，無法進入天主的國。天主的救援是白白賞賜的恩寵，其最大的特徵是自由，絕不強迫人接受。

堂區佈告

- 堂區事務需多位志工來服務，服務項目：聖堂內整潔。祭台神父所需用。聖經、歌本的整理。採取志願方式，請弟兄妹妹自動自發及幫助長者。
- 已購買餐廳所需要用的餐具，全均放置倉庫櫃中，請在用餐完後，將桌子收進倉庫，清理地面，垃圾請攜回家中丟棄，回歸原樣。

- 狄主教贈與各團體的書(單樞機-生命告別之旅系列)。主教期望拋磚引玉，不僅是讓大家輪著看，並希望大家能值此機會自高雄真福山多訂購一些書自留，並贈與教外的朋友，以介紹單樞機，認識天主教，並贊助真福山天主教真福山社福文教中心的修建工程。
- 天主教中英對照舊約全書業已出版，敬請踴躍訂購，每本\$10.00。
- 天主教教理《簡編》每本\$15.00,請大家把握這個充實教理知識的機會。
- 堂區通訊歡迎大家投稿分享信仰生活的心得。
- 1. 每週三晚上 7 PM (在教友家輪流舉行，地點請見討論園地通知)
- 2. 每月第二週六下午 4:00 pm. , 於 Berkeley Holy Spirit Parish Newman Hall (2700 Dwight Way, Berkeley, CA 94704, 5:00 p.m. 參加彌撒)。

